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斯"、 "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 简称"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 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620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阿特斯",扩位简称为"阿特斯阳光电 力",股票代码为"68847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 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联席主承销 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 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担任本次发 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金公司、华泰联合证券及东吴证券合称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 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 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 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 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 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 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1.10元/股。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 541,058,824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5.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 老股转让。发行人授予中金公司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 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 行总股数将扩大至622,217,32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 例约为16.87%(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607,058,824股(超额配售 选择权行使前),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后公司 总股本为3,688,217,324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89,370,588股,约占 初始发行数量的35.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 行总股数的30.43%。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 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 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73,771,314股,约占初始 发行数量的32.12%,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数 量的27.93%。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 15,599,274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 量为296,950,010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最终战 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85%,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 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 66.22%。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 始发行数量为70,337,500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19.15%; 网上网下回拨 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51,496,000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最终战

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3.78%。

根据《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 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 联席主承销商已按本次发行价格 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81,158,500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股份数

根据《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 "《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 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1,036.33倍,高于100倍,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 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向上取整至500 股的整数倍,即36,729,000股)从网下回拨至网上发行。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 终发行数量为260,221,01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 公开发行数量的58.03%,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发 行总量的41.82%, 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 为234,194,524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 26,026,486股; 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88,225,000股,约占扣除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1.97%,约占超额配售选择 权全额行使后发行总量的30.25%。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约为0.11988913%。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3年6月2日 (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 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 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 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 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四类: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关 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

(2)中金阿特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中金阿特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中金阿特斯3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 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 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 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4)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 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3年5月26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 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3 年6月6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 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 (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 (元)	限售期
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理事会		/	/	/	
1-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 四组合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 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	8,738,738	1.62%	96,999,991.80	12A F
1-2	全国社保基金四二 零组合	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 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6,576,576	1.22%	72,999,993.60	- 12个月
1-3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一一零一组合		2,702,702	0.50%	29,999,992.20	
2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 调整基金二期股份 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 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 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 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9,009,009	1.67%	99,999,999.90	12个月
3	影响力产业基金 (北京)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 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 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 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5,405,405	1.00%	59,999,995.50	12个月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 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 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 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9,009,009	1.67%	99,999,999.90	12个月
5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 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 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 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4,504,504	0.83%	49,999,994.40	12个月
6	电投建能(嘉兴)新 能源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 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 业或其下属企业	12,162,162	2.25%	134,999,998.20	12个月
7	电投绿色战略投资 基金(天津)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 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 业或其下属企业	9,009,009	1.67%	99,999,999.90	12个月
8	重庆数字经济投资 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 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 业或其下属企业	9,009,009	1.67%	99,999,999.90	12个月
9	兖矿资本管理有限 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 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 业或其下属企业	9,009,009	1.67%	99,999,999.90	12个月
10	广东领益智造股份 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 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 业或其下属企业	18,018,018	3.33%	199,999,999.80	12个月
11	张家港临碳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 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 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 业或其下属企业	6,306,306	1.17%	69,999,996.60	12个月
12	中金阿特斯1号员 工参与科创板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 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 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 项资产管理计划	47,647,817	8.81%	528,890,768.70	12个月
13	中金阿特斯2号员 工参与科创板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 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 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 项资产管理计划	3,983,423	0.74%	44,215,995.30	12个月
14	中金阿特斯3号员 工参与科创板战略 配售集合资产管理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 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 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 顶资产管理计划	1,859,442	0.34%	20,639,806.20	12个月

字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	获配股数占 本次初始发	获配金额	
TO DOMESTIC PARTY	(股)	行数量的比例(%)	(元)	限售期
15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 参与跟投的保荐人相 有限公司 关子公司	10,821,176	2.00%	120,115,053.60	24个月
合计	173,771,314	32.12%	1,928,861,585.40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87,398,865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2,080,127,401.50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826,135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9,170,098.50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260,221,01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2,888,453,211.0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二、联席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联席主承销商包 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26,135股,包销金额为 9,170,098.50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超额配售启用后扣除最终 战略配售后的发行数量的比例约为0.18%,包销股份的数量占

超额配售启用后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约为0.13%。 2023年6月6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 战略配售募集资金和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超额配售股 票募集的资金和承销保荐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 将包销股份登记至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 务实施细则》(上证发[2023]33号),获授权的主承销商在发行 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得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专门账户外的其他资金或通过他人账户交易发行人股票。联 席主承销商承诺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0个自然日内不出售其包销股份。

三、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10-89620580 2、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10-56839542

3、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512-62936311

发行人: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前每股收益



查阅公告全文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特斯"、 "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 "本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 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 许可[2023]620号)。《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 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 网, http://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 http://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 经济参考网,http://www. jjckb.cn)披露,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联 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华泰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初始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541,058,824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5.00%(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授予中金公司不超过初始发行股份数量15.00%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622,217,324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16.87%(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
本次发行价格(元/ 股)	人民币11.10元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 员、员工参与战略 配售情况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通过"中金阿特斯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阿特斯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金阿特斯3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前述资管计划合计认购金额不超过593,746,587.59元,且配售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根据每股11.10元的发行价格、前述资管计划共获配53,490,682股,合计获配金额为593,746,570.20元。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得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将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 茶配的股份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2.00%,即10,821,176股 茶配金额为120,115,033,60元。保荐人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限售 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0.5/元(行)史超級配售近洋权之則)
14.4.1.4.1.1.1.1.1.1.1.1.1.1.1.1.1.1.1.	0.56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发行后每股收益	(以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9.42倍(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发行市盈率	19.86倍(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及11川巡竿	(每股收益按照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
	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30倍(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发行市净率	2.24倍(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及11川中半	(每股净资产按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
	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80元(按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
及11 削母权伊页)	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4.82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4.96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及11/口母权(伊页)	(按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
	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
发行方式	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
	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0.67元(以2022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

	符合资格的参与战略的	记售的投资者、网下投资	者和已开立上海证券交				
454-344	易所股票账户并开通	斗创板股票交易的境内!	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				
发行对象		、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	b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				
	和规范性文件禁止参与	5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万	600,575.29万元(行使起	四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元)	690,661.23万元(全额行	f 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i)				
发行费用(不含税)		27,792.86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					
及11以用(小百烷)	27,815.77万元(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后)						
	发行人和保	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	間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许晓明	联系电话	0512-68966968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	可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89620580				
联席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联系人	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人	010-56839542				
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2	〉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人	0512-62936311				
	发行人. 阿	特斯阳光电力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

A 股简称:广汽集团 H 股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046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 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內容提示:
2020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 1 个行权期行权结果: 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自
2022年 12 月 12 日起进入行权期。本月行权 1.018.440 股,截至 2023年 5 月 31 日,累计行权
27.298.416 股,占第 1 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 76.76%。
— 2020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0年 9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全第 22 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 19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满聚的汉案)及其他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独立财务顾问均发表了相关意见。本计划级平市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复合型资助工具,规向不超过 3.200名激励对象接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投予权益息石超 22 亿股。其中,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按照 1:1等额配置,投予总量分别不超过 1.1 亿股。本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9.98 元俄,限制性股票的接予价格为 4.99 元俄。(公告编号;临 2020—076。临 2020—077,临 2020—078)

价格为 9.88 元殷、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4.99 元殷。(公告编号:临 2020-076,临 2020-077,临 2020-078)。
2.020年11月6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章 2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予名单公式情况及审核意见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投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和审核情况发表了无异议意见。(公告编号-临 2020-088)
3.020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关于同意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北复》(这国资批 1020110号),一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员自盈公司实施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告编号-临 2020-091)
4.020年11月13日、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 A.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 1030年第一次 A.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

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权质押基本情况

关事官。(公告编号:临 2020-092) 5,2020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56 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投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向 2,287 2 名激励对 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为 102,101,330 股、股票期权按 1:1 等额配置为 102,101,330 股、合计 204,202,660 股。股票期权行权价格:9,98 元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499 元股。(公告编号:临 2020-096) 5、2020 年 12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审核确认,公司《2020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已完成登记。(公告编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授予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已完成登记。(公告编号临2020-102)
7,2021 年 5 月 2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 65 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 2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 2020 年利润分配头流计划,自 2021 年 6 月 8 日起、(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因 2020 年利润分配设施计划,自 2021 年 6 月 8 日起、(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银价格调整 4 84 元 6 元 (公告编号,临 2021 -034)
8. 2021 年 9 月 1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 70 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 27 次会议审论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资案》。因 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计划,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起、(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应购价格的资案)。因 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计划。自 2021 年 9 月 22 日起、(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应购价格的资案》。因 2021 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计划。自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一次 A. H. 类别股东会企和限制制性股票回购资本大会投收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回购资本大会投收董事会企和限制计股票回购资本大会投收董事人公司提出(2021 年 9 月 30 年 9 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购购人有公司的发的之前,是不是不要的证明的发展,因 2021 年 年 利润分配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 8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 A 股股票期积与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首次行权与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议案》,因 2021 年年 利润分配 22 施计划(每股旅 6.0 6 元 方,因 2021 年年 利润分配 22 施计划(每股旅 6.0 6 元 人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9.55 元份;限制性股票额励计划首次行权与解除限售相关事项的议案》,因 2021 年年 利润分配 22 施计划 6 股股票 1 以 6 股票 1 以 6 股股票 1 以 6 股票 1 以 6 股股票 1 以 6 股股票 1 以 6 股股票 1 以 6 股股票 1 以 6 股票 1 以 6 股股票 1 以 6

权行权价格调整为 9.55 元/份;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4.56 元/股。因激励对象离职、退休、考核 於行於內格國驗另9.55 元//於: 陳朝胜起於東的但與的恰個職分 45.50 元//版。因該原的於廣區,這將八秀榜等情况,注射股票期於 (1462.142 份 股票 專則 枚數量 加修为 \$7.639.188 份。回顾解制性股票 349.992 股。限制性股票数益则整为 94.751.338 股。同时,根据激励对象地发回顺注销条件的情形不同,回顾份 格分别为 4.56 元股和 4.6712 元股 小面间 解存款利息,累计回顾资金预计为 33.884.6591 思 元 70 份分别 大多 5元 成股 14.6712 元股 小面间 解存款利息,累计回顾资金预计为 33.884.6591 思 元 7世 集期 解除限售条件还成。股票期收第 1 个保证期本限,1 个限生期 解除限售条件还成,股票期收第 1 个存在则不有不多。

2022-077,临 2022-080) 11.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 期可行权与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锁上市的公告》,2022 年 12 月 12 日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 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8,401,047 股.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 35,556,187

份。(公告編号:临 2022-080) 12.2033年1月5日、公司发布《关于调整激励对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补充公告,恢复1名激励对象股票期权22.600份,其中第1个行权期股票期权可行权数量为9.040份;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040份。经过此次调整、《2020年8.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衡励计划》最终实际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14,439,542份,实际回收注销限制性股票7,327,392股。(公告编号:临 2023-006) 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14,439,542 份,实际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7,327,392 股。(公告编号·临2023-006)
13,2023 年 1月 10 日、公司发布(关于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可行权与限制性股票第1个限售期可能的效量为9,040 份,限制性股票第1个限售期可解的数量为9,040 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23 年 1 月 16 日上市流通。(公告编号·临2023-009)
14,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发布(关于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公告)。经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者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申请,注销限制性股票 7,327,392 股。(公告编号·临2023-26)
二、2020 年 A 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 1 个行权期行权的基本情况 1. 希腊政计象行权违程

1、激励	肋对象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第1个行权期可 行权数量(股)	2023年5月行权 数量(股)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累计行权总 量(股)	累计行权数量占第1 个行权期可行权总 量的比重
冯兴亚	总经理	116,000	0	116,000	100.00%
严壮立	副总经理	104,000	0	0	0.00%
陈茂善	工会主席	98,000	0	98,000	100.00%
王丹	财务负责人、总会计 师	104,000	0	104,000	100.00%
高锐	副总经理	64,000	0	64,000	100.00%
郁俊	副总经理	98,000	0	98,000	100.00%
郑衡	副总经理	98,000	0	0	0.00%
閣先庆	副总经理	98,000	0	0	0.00%
眭立	董事会秘书	98,000	0	98,000	100.00%
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878,000	0	578,000	65.83%
其他激励对	象	34,687,227	1,018,440	26,720,416	77.03%
合 计		35,565,227	1,018,440	27,298,416	76.76%

对象定向增发的 A 股普通股。 3、行权人数 以八奴 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2,545 人,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共有 1,905 人参与行权。

单位:股	~1011190			
股份类别	变动前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	股票期权行权 增发	限制性股票解锁 上市流通	变动后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6,363,851	0	0	56,363,85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股)	7,327,926,085	1,018,440	0	7,328,944,52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H股)	3,098,620,305	0	0	3,098,620,305
V an 1				

六、其他 咨询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 020-83151139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555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补充质押的公告

重要內容提示:

● 贵人身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挖股股东黑龙江秦富金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富金谷"或"控股股东" 持有公司股份 320,000,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0,36%,本次质押 30,000,000 股后,秦富金谷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204,7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

股份的 63.97%, 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3%。 ● 根据泰富金谷承诺, 其目前所持有的 320,000,000 股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7.3。 司近日接到挖股股东秦富金谷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办理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股权质押的具体情况 一.股权质押的具体情况 秦富金谷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 的 0.95%)补充质押给了自然人户来娩;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5,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 司总股本的 0.95%)补充质押给了自然人杨小霞,相关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名称	是为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 否 限 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 其 所 份	占总股例 (%)	质押融 资资 用途
泰富金谷	是	15,000,000	否	是	2023-6-2	向中国证券 登记结司办理 解除质押登 记为止	卢来焕	4.69	0.95	补充质押
泰富金谷	是	15,000,000	否	是	2023-6-2	向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 限公司办理 解除质押登 记为止	杨小霞	4.69	0.95	补充质押
2、 」	:述股界	票质押为 2023 年	4月2	20 日	、2023年4	月 22 日发	布的《贵人	鸟股份有	限公司分	(于控股
		押的公告》(公告								
股份有限	公司关	于控股股东部分	股票补	ト充!	质押的公告)	》(公告编号	:临 2023-	-029)的衤	卜充质押。	

,	3、	上述质押股份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的价
-	4、	根据泰富金谷承诺,其目前所持有的 320,000,000 股股份自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通	过任何形式减持(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方式)。上述承诺尚存

注明: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收盘后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

							已质押 况	股份情	未质押况	股份情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 股 比 例 (%)	本次质押前累 计质押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累 计质押数量 (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 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押份限股量()	已押份冻股量股 (未押份限股量(股)	未押份冻股量股)
泰富金谷	320,000,000	20.36	174,700,000	204,700,000	63.97	13.03	0	0	0	0

二、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控股股东本次股份后押的目的是为前

了次企业经营发展需要事项提供补充质押,不存在未来半 年内或一年内到期的质押状况。泰富金谷资信状况良好,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日常经营收入、投资

2、秦富金谷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1)本次股权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

(2)本次股权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3)本次股权质押事项不涉及控股股东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6日